

臺北市立麗山高中 114 學年度<高一升高二>暑假作業及期初競試範圍

科目	暑假作業內容	預估完成所需時間	開學後繳交方式	是否列入平時成績	其他規定事項	1141 期初競試範圍
國文	【含資優班、體育班】 「藝」起來——藝文活動心得簡報 一、作業內容 1. 簡報主題：暑期參加的藝文活動（各項展覽或音樂展演）。 2. 簡報內容：須包含藝文活動的圖文介紹，以及個人觀賞心得。 二、規定格式 1. 簡報每張圖片與文字宜互相搭配。 2. 其中一張照片作者必須入鏡。 簡報總張數至少 10 張。	因人而異，需時半日左右	一、請於開學三日內，繳交給國文老師。 二、請以 PDF 或 PPT 檔繳交。檔名請按照下列格式：班級座號姓名_展覽或活動名稱。 範例：20133 王小明_捷克最美麗的書展	是	觀看電影不計入藝文活動之列	不考
英文	【不含體育班】 Live 雜誌 7 月份全	星期一至五每日 30 分鐘		是		201-210 班 期初競試範圍：Live 雜誌 7 月份全

備註：1. 表未列科目均無暑假作業及不舉行期初考試

2. 未註明班級即表示所有高二班級(含體育班)

